

# 湛河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 主动公开:

一是关于行政执法信息的透明度。我局强化了日常安全生产监管检查、专项行动及“双随机”抽查等执法活动的信息公开力度。二是行政许可事项的公开实施。依据法定职责，我局负责管理 15 项行政许可项目，并在 2024 年内成功办理了 15 项行政许可。三是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公开状况。2024 年应急管理局未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

### (二) 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未收到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三) 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网络平台赋能，深化公众参与。充分利用区政府门户网站，将其作为安全生产信息公开的主渠道，依法依规发布机构设置、政策法规、行政许可等关键信息，并持续更新动态内容；二是媒体宣传助力，构建社会共识。日常宣传，积极调动微报、微信、等新媒体平台的力量，全方位、多角度地传播安全生产知识，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社会氛围；三是公示专栏优化，强化便民服务。通过设立政务公开专栏及发放办事服务手册等措施，我们详细列出了各类审批事项及其办理流程，旨在为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贴心的政务服务；四是电话热线畅通，快速响应民需。严格执行值班机制，确保服务热线随时畅通，及时接听并处理群众的投诉、咨询，迅速有效地解决群众关切问题。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在巩固政府网站、行政服务中心、社交媒体等既有平台的基础上，力求创新，秉持便民与实效原则，不断探索新的信息公开途径；二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指导，细致梳理并突出展示本局工作进展、政务活动、行政执法实例等信息，深度挖掘业务范畴内的资讯，力求广泛传播，并依据规定迅速上传至网络平台，同时，强化信息的时效性，加速信息更新周期；三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的各项制度，明确并优化信息公开的具体内容与形式，实施政府信息公开的常规化管理，以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进行。综上所述，湛河区应急管理局将持续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导向，积极推动信息公开实践，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致力于为群众创造更为便捷、高效的服务体验。

(五) 监督保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我国各级政府强化信息公开的指导原则，湛河区应急管理局严格践行政府信息公开的协调机制、监督保障措施及保密审查流程。我们着重于优化信息公开的内容与形式，旨在增强安全生产监管的透明度，同时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效率。局内相关业务部门负责积极公开政府信息，依法应对公众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并及时回应办事人员的咨询需求。此外，我们亦将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督与检查，并主动配合区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的检查与评估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不足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方面网站管理尚需进一步优化强化。政府信息内容呈现较为单一，偏重于政策、文件等官方资料，缺乏贴近民众需求的信息板块，同时，政府信息网站的页面设计显得过于简单且缺乏吸引力；另一方面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责任追究制度存在不够细化、可操作性不强等问题。

#####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是网站管理优化与强化。丰富信息内容，增加贴近民众需求的信息板块，增强网站的实用性和互动性；优化页面设计，对网站进行整体美化设计，调整版面布局，增加图片、视频等多媒体元素，使网站更加生动、直观；建立信息更新机制，确保网站内容定期更新，保持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完善。对现有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修订，明确了信息公开的范围、方式、程序等具体要求，确保制度更加科学、合理、可行；制定责任追究办法，明确了各级工作人员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具体职责和违规行为的处罚措施，确保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加强培训教育，组织全局工作人员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培训，提高大家对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力，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